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7

债券代码：113577

债券简称：春秋转债

转股代码：191577

转股简称：春秋转股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完成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担任该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开发行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东兴证券需履行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限为该次发行证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0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有关议案，并聘请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将与东兴证券终止原保荐协议，东兴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英证券承接。

华英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彭果先生和周依黎女士（简介详见附件）承接对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履行保荐职责。

公司对东兴证券在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开发行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介

彭果先生，保荐代表人，拥有十余年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经验和扎实的理论功底。先后负责或参与春秋电子（603890.SH）首次公开发行、天通股份（600330.SH）2014年、2015年非公开发行、江苏天瑞仪器（300165.SZ）创业板首发上市、西藏城投借壳上市（600773.SH）、湖北广电借壳上市（000665.SZ）、轻纺城（600790.SH）重大资产重组、胜利股份（000407.SZ）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以及多家拟上市公司的改制、申报工作。

周依黎女士，保荐代表人，具有丰富的财务、法律知识和投资银行工作经验。从业期间曾负责完成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A股增发、2004年B股非公开发行股票、2006年、2008年、2009年、2010年和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配股、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和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开发行股票以及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等项目。

彭果先生和周依黎女士过往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